

放疗设备保修合同

(合同编号：FL-KX-2023 11)

甲方：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

乙方：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以诚信为原则，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放疗设备有偿保修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：

一、保修设备名称：

1 XHCT-16 型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一套包含：球管、探测器等所有硬件；

二、保修类型：全保（原厂标准保养，全新原厂备件或零部件生产商正品备件更换）。

三、保修期限：2023 年 3 月 7 日至 2026 年 3 月 6 日。

四、保修金额及付款方式：

三年保修费用总计¥1260000.00 元（大写：壹佰贰拾陆万元整）。

结算方式：按医院计划付款。

合同生效后，甲方应在如下规定时间 30 日内将当期款项以电汇、转账等方式支付给乙方。

第一期：在 2023 年 10 月 31 日前付清人民币 420000.00 元（大写：肆拾贰万元整）；

第二期：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前付清人民币 420000.00 元（大写：肆拾贰万元整）；

第三期：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付清人民币 420000.00 元（大写：肆拾贰万元整）。

乙方需提供等额增值税发票。

五、保修条款：

(一) 服务内容

- 不限次数的叫修，接到报修电话 2 小时内响应，在 24 小时内派工程师到达现场进行维修，维修时间不限节假日。
- 设备故障排除后，性能指标与该机器的生产厂家提供性能指标相符，与机器匹配，确保机器治疗质量达到法定部门检测要求。所需配件由乙方提供，更换配件过程中所产生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- 每季度一次定期预防性保养，保养包括机器整机清洁、性能测试及校准、机械和电气的检修软件的正常维护、非紧急性质的补救性维修和确保系统正常运行的其他检修。更换 XHCT-16 设备专用静电刷及探测器滤棉；power link 无线传输滑环校准保养，并出具相关报告。



4. 每半年进行一次校准服务。CTSim3 精度校准；CTSim3 指示 CT 等中心精度校准；CT 图像水平校准，符合 YY0310 文件中对定位 CT 的图像精度要求。
5. 根据设备运行状况，不定期进行技术巡检。
6. 全天 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（24 小时 x365 天）。具备 4006581818 报修电话及资深工程师移动电话提供支持。
7. 保养项目按照使用说明书进行，每次保养维修完成后，工程师出具记录完整详细工作记录，由医院设备科和使用科室签字确认后，并存档。
8. 建立设备台账，记录出现的所有故障以及解决的办法和过程都有详细记录。
9. 甲方 XHA600E 加速器升级时，免费升级与加速器匹配的程序。

（二）人员要求

1. 为医院配置专职工程师，拥有经过原厂家培训取得维修资格证的工程师（原厂工程师）。
2. 维修工程师需定期参与辐射安全防护培训，提供工程师的辐射安全防护培训合格证
3. 维修工程师需具备医用高能射线装配证。

（三）配件要求

1. 所有更换的零配件需为原厂或零部件生产商正品备件；
2. 总部建有专用保修用户配件库，配件优先调配使用；
3. 建立备件供应储备和物流体系，确保配件以最快速度到达用户

（三）质量要求

1. 保修期内开机保障率不低于 95%，（按 365 日计算，停机时间不能超过 18 天），开机率低于 95%的，停机时间每超过一天顺延 10 天的保修期，根据设备使用情况和甲方要求，免费提供设备技术培训；
2. 保修期内，乙方对以下因素造成的机器故障，不承担维修费用，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A. 各种自然灾害 B. 火灾 C. 人为破坏 D. 违规操作

六、违约责任

1. 甲方责任：

- 1) 甲方为乙方在医院开展维修维护工作提供必要协助。
- 2) 设备在乙方服务期内，甲方保证未经乙方同意，甲方以及其他第三方不得擅自拆动设备。
- 3) 甲方按照合同付款方式约定按时将费用付给乙方。逾期超过 10 日，则甲方以应

付款项为基础向乙方每天另行支付 1%的滞纳金，滞纳金最高不超过合同额的 10%。

2. 乙方责任：

- 1) 因乙方未及时服务造成甲方设备开机率不满 95%时，每少一天则延长保修期 10 天。
- 2) 乙方应积极按照合同条款内容为甲方加速器进行维修维护服务。
- 3) 由于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设备损坏，乙方不承担备件损坏的损失费用，但会积极提供全面技术支持恢复设备正常运行。

七、其它条款

- 1. 本合同一式四份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。甲乙双方各执二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- 2.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，若出现争议，双方尽量协商解决。协商无效时，可交由原告方所在地法院管辖。
- 3. 其它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另行协商。

甲方： 商丘市第一人民医院

经办人：

盖章：

开户行：

账号：

纳税人识别号：

日期：

张五

郑峰 赵怡

2023.8.30

乙 方：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

经办人：

盖章：

开户行： 农行淄博市分行丽景苑支行

账号： 258101040000478

纳税人识别号： 91370000267171351C

日期：

2023.8.30